2023年邵阳市大祥区自然资源局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2023年，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的有力指导下，区自然资源局深入学习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以党的建设为引领，以开展主题教育为契机，乘势而上、勠力同心，聚焦主责主业“双长制”，负重加压、攻坚克难，严守耕地保护红线，践行生态文明思想，做实民生服务实事，不断推进经济高质量发展，各项工作取得稳步进展。

一、主要做法及成效

（一）实干底色与发展亮色同频共振

耕地保护持续发力。以“田长制”为统领，多路并驱强化耕地保护实效。**一是夯实制度之基。**党政高度重视。区委、区政府严格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逐级签订耕地保护责任状，建立不定期调度制度，会商解决难点堵点问题，提升田长制工作新质效。优化督考方案。出台大祥区田长制工作督查方案，包括《大祥区田长制工作考核办法》《大祥区田长制工作考核量化计分细则》《大祥区田长制制度》，以量化百分计分制的形式对各涉农乡镇（街道）进行督查考核。加强田长巡田管理，区、乡镇（街道）、村（社区）及网格四级田长app激活率100%，书记、区长带头示范，定期开展巡田4次。借助司法力量。联合区人民检察院印发《关于建立“田长+检察长”协作机制的意见》，强化田长办协调督导职能和检察机关法律监督职能，对耕地资源违法犯罪行为进行强有力地打击，构建了“横向到边、纵向到底”，覆盖全域、责任到人、监管到位的耕地保护监管网络。**二是提升耕地质量。**开展耕地恢复、春苗行动，确保耕地保护目标不打折扣。第一轮600亩耕地恢复任务，复垦634.6亩，复耕615亩，省级审核通过203.7亩。第二轮802.14亩耕地恢复任务，已完成复垦，正在复耕中。“春苗”行动，任务数为911.95亩，已完成676.62亩。**三是切实推进整改。**提级调度抓实整改，坚持问题导向，不搞“简单化”“一刀切”，分门别类建立台账，压实乡镇（街道）主体责任，制定《关于耕地“非农化”、基本农田“非粮化”问题整治工作方案》，细化具体任务，明确整改时限、责任人，对重难点问题实行领导包案责任制，派出执法督导组跟踪问效，推动违法用地整改工作取得新突破。其中，耕地“非农化”“非粮化”问题56个、国家历年土地督察和耕地保护督察问题22个、国家2022年耕地保护和矿产资源督察反馈问题11个、矿产资源执法问题3个，均已全部整改到位。2022年省级例行督察反馈问题32个，已整改到位30个，未整改到位2个（和园老年公寓2个问题，经省市同意，列入持续整改，2024年6月底前完成整改），整改率93.75%。国家自然资源2023年例行督察反馈问题10个，已整改完成7个，未整改3个（含2个村民建房问题）。2022年-2023年上半年国家督察和部卫片新增农村乱占耕地建房问题5个，其中住宅类问题3个，已整改到位1个；非住宅类问题2个，全部整改到位。2020年以来月清“三地两矿”违法问题108个，已整改到位98个，未整改到位10个（8个列入持续整改）。2021年-2022年部卫片发现违法问题87个，已整改到位76个，未整改到位11个。2023年部卫片发现新增违法用地问题9个，已整改7个，未整改2个。月清“三地两矿”耕地净减少整改问题53个，已整改到位51个，未整改到位2个，整改率96.23%。

安全生产常抓不懈。**地灾防治蹄疾步稳。**湘中幼专地质灾害点治理工程建设正在验收。雨溪街道罗塘社区刘家坳地质灾害点、蔡锷乡齐心村5组地质灾害点已向省自然资源厅申请专项治理资金。全面部署汛期地灾防治工作。成立了汛期地质灾害防治工作领导小组，全员上岗待命进入战备状态。在城南公园和西苑公园组织了2次防灾避险宣传活动，配合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在雨溪街道罗塘社区刘家坳地质灾害点组织开展了防灾避险演练。在地质灾害点下发避灾明白卡及防灾避险宣传手册各1000余份，设立了警戒线，树立了警示牌，明确了撤离路线。强化值班值守，定期对地质灾害点进行巡查，做好相关巡查记录，及时上报监测情况。针对较重的地质灾害点配合乡镇街道撤离隐患点人员，并采取铺盖雨布、清理沟渠排水设施、动用机械设备降坡等措施，协调相关部门对隐患点进行应急治理。

（二）服务初心与人民信心双向奔赴

**一是推进民生福祉。**深入开展城区安置地上自建房屋办证工作，已办证157户，收缴罚款2885.84万元。**二是化解信访矛盾。**收到“百姓呼声”“问政湖南”信访件12件，答复12件，答复率100%。**三是强化规划引领。**为规范乡镇国土空间利用，我区以国土空间用途管制为抓手，出台了《邵阳市大祥区乡镇国土空间规划和村庄规划编制工作实施方案》，成立了大祥区乡镇国土空间规划与村庄规划编制工作领导小组和项目技术工作组，召开了大祥区乡镇国土空间规划业务培训会，按照“承接传导、科学规划，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以人为本、完善配置，全域统筹、综合整治，因地制宜、彰显特色，政府主导、公众参与”的工作原则，以突出实用性为导向，科学编制乡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和村庄规划。目前，7个涉农乡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初步方案正在编制。区内38个村已编制村庄规划9个，已编未批16个，其中城南街道台上村、清风村正在实施村庄规划质量提升工作。按照省自然资源厅安排，余下的村庄规划编制在2025年前完成。**四是提升服务意识。**为推动区域经济发展，尽可能优化项目申报和落地的前期手续，成立了优化营商环境工作专班，指定专人负责，开通服务热线，靠前服务，结合自然资源部门职责，积极开展制度化、常态化的政策咨询、现场服务、项目前置手续跑办等事项，并随时接收涉及国土、林业相关的服务诉求。积极主动配合粤水电光伏储能电站、邵永铁路、犬木塘水库、邵阳工业职业技术学院污水处理等项目建设选址工作，全年用地预审与选址初审14宗，共60.9124公顷。实地核查村民建房用地地类200余宗。

（三）绿水青山与金山银山双山并立

**一是以“林”为基础，夯基固本推进林长制。**“一盘棋”谋划，抓责任落实。深入贯彻省市林长会议精神，高规格召开了2次区级林长会议，全面部署林长制工作，下发林长制工作要点，全面分解任务、细化举措，严格落实各级林长、林长会议成员单位、各乡镇（街道）职责，建立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责任网格，实行网格化管理，完善“林长制”考核办法，精准考核，精准评价，实现林有人造，树有人护，责有人担。“一张网”管理，抓制度优化。健全“林长制”组织机构网络，区、乡镇（街道）成立了“林长制”管理办公室，凝聚各方合力，形成了“一岗双责、分级管理、部门联动、群众参与”的森林管护新机制，全面建立了林长牵头、社会参与的齐抓共管良好格局。积极完善区、乡、村三级林长制会议、工作督查督办、信息通报、考核等制度，明确林长负总责、副林长分级负责、林长办负责日常工作的运行机制，充分调动各乡镇的林业系统，召开了5次林长办专题会议和1次全区护林员巡林、防火、病虫害防治培训会议。区、乡、村、网格四级林长、护林员积极履职，按要求开展巡林。林长制巡护系统数据管理情况良好，林长制巡护系统使用率100％，不存在减少林长制管护网格数量情况。全区巡林率从平均水平67%提升到了85%。按照要求在7个涉林乡镇（街道）设立了“一长四员”，建立了完整的科技员、护林员、监管员、执法员履职尽职制度。区级行政执法机关交通工具执法记录仪完备。深化集体林权制度改革，集体林地承包经营纠纷未发生。强化项目资金管理，按时按实申报，未存在挤占挪用、多头申报、虚报冒领问题。落实护林员管护补助每人每年约1万元。公益林和天然林补助落实完成率100%，按照“一卡通”发放率100%。“一幅图”作战，抓工作质效。**围绕“增绿”添新绩。**大力开展国土绿化行动，中央、省级下发的新造林任务2000亩、森林抚育1000亩、油茶新造300亩、油茶抚育500亩，均已顺利完成。在罗市镇新华村开展了以“民族团结林”为主题的植树节活动。协助市林业局在全区开展生态廊道暨义务植树三年活动，计划造林约2700亩。严格按照标准落实林草种苗质量监管，未发现伪劣种苗现象。同时，开展了省市下发的生态廊道占用耕地的整改行动，完成5403.5平方米的整改。**加强“管绿”重督查。**森林督查监管执法方面。对涉林违法违规问题采取零容忍，坚决做到碰法就查，查则必严。国家林草局下发图斑79个，全部核实。勘定案件3起，办结3起。村民建房违法3起，全部办结。收群众举报1起，移送至公安部门。林草案件发生率未超过年度违法违规占用（毁坏）林（草）地面积和林（草）地总面积的万分之一。林地资源管理任务完成良好，森林保有量无变化，林草湿综合监测结果按时完成，成果合格。森林资源行政审批服务方面。今年来为邵阳职业技术学院、罗市国家农业科技园、湘中幼专的建设、云峰水泥一期的原址转型利用等项目用林问题提供了全面专业服务，受到了较好评价。在切实管好森林资源的前提下，对符合“一户一宅”的农民宅基地的申请不拖延，不耽误，不设卡，有效保障了群众合法需求。**聚焦“护绿”守红线。**森林防火方面。聘用专职网格护林员利用巡护系统常态化巡护。区林长办在森林防火特别防护期一周两次巡查、一月两次督查。张贴国家林草局森林草原禁火令2000余份、大祥区人民政府禁火令2000余份。全面制止野外不规范用火数十起，处置火情数十起。充分利用全市火情监控视频系统，对全区进行全覆盖火情监控，一定程度预防了森林防火热点的产生。清明、国庆特殊防火期间制定了专项防火方案，开展了防火专项行动。对照《全省林火阻隔系统与森林消防蓄水池建设两年行动方案》年度任务，出台了《邵阳市大祥区林火阻隔系统与森林消防蓄水池建设方案》，完成了2023年度的生物防火带建设3km、隔离带2.6km、防火道0.65km、蓄水池64m³的任务。今年大祥区森林防火工作较2022年有所好转，全年重大火情0发生。未产生受害率和人员死亡，未发生超过24小时的森林火灾，不存在未查清火因的森林火灾，未瞒报森林火灾。有害生物防治方面。松材线虫病防治，完成了全区既有一个乡镇、两个行政村的治理，展开了全区清查，根据卫星遥感和现地核查结果形成了《大祥区松材线虫病拔点实施方案》。区内未发生林业有害生物成灾情况。未出现全国林业检疫性有害生物跨县区传播情况。湿地保护方面。在三调基础上，对大祥区1400余公顷的湿地进行摸底排查，成果会同农业农村、水利等部门进行联合审定后公示，建立了大祥区湿地保护名录。退化林摸底工作方面。对我区因病虫害和自然退化的林木进行摸底，为下步修复工作奠定工作。古树名木保护方面。对全区古树名木进行挂牌保护，并纳入护林员日常巡护任务，做好建档和巡查登记，无损毁古树名木的事件发生，保护率100％。**科学“用绿”兴产业。**加大对花卉果木、林业制品等特色林下经济扶持力度，强化规范管理，打造了一批高效林下经济示范点。全区拥有以邵阳市华立竹木制品有限公司为代表的省级林业龙头企业4家，以邵阳市扬城瑞林木业为代表的市级林业龙头企业6家。据统计，全年林业产值达到2.38亿元，上交税金282.78万元，带动就业8000余人。**立足生物强保护。**大祥区野生动植物保护工作，严格按照市林业局的保护协调机制有效运行。采取严格措施监测野生动物疫源监测，严防野生动物致害防控。区内不存在珍惜濒危物种。开展了野生动物保护日、爱鸟周宣传活动。联合区公安、市监、农业农村、工商等部门进行了“2023清风行动”。今年以来救助鸟类数十只，猕猴一只，拆除销毁捕鸟网20余平方米，收缴销毁外来物种蜥蜴一只。生物多样性调查完成了两轮，设置了冬脊椎动物主样线（9条），秋冬两爬小样线(1条），秋冬植物调查线路（2条），完成率100%。**林业工作有亮点。**一是强化资源宣传保护新形式。2023年9月，在大祥区华夏方圆学校，开展了全市范围内第一个林长制工作进校园活动，反响良好。推进湿地保护，在全市第一个完成湿地公示工作，遥遥领先于其他县市区。二是森林督查工作实现新突破。制度上把乡级的一长四员动员安排起来。执法上从无从下手到程序规范，从办结难到今年办结10余起，处罚50万元，移送案件一宗，从依靠技术单位到全面自行挑起森林督查全盘工作，排名在全省中等向上。三是优化审批事项突出便民化。在原有村（居）宅基地占用林地审批基础，结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宅基地管理办法、森林法等相关法条，对全区村（居）宅基地占用林地审批进行了从申请表到审批表的全部变更，更清晰高效，助力群众申请和办理“一站式”完成。

二是以“矿”为基点，全力以赴护资源安全。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工作方面。2023年度17个图斑（总面积17.8099公顷）的生态修复工程已全部完成，修复为耕地的地块已落实耕种，修复为林地的地块已进行苗木种植，实现“应修尽修”。目前市级验收工作已完成。2023年污染防治“夏季攻势”任务已全面完成，解除了被部省追责问责的警报。中央资金第一批212万元，第二批118万元，省级资金64万元，共计394万元均已到位，目前已支付349万元。矿产资源安全方面。我区现有生产矿山3家，其中面铺矿业、鸿达碎石场采矿证已到期停产。2023年省厅下达了《关于湖南省2023年度矿权投放计划的批复》批准我区投放邵阳市大祥区罗市镇斋公岭建筑石料用灰岩矿（面铺矿业）新设采矿权，按照投放流程现已完成勘察工作。鸿达碎石场正在按程序申报延续手续。同时，坚持高压态势，依法依规立案查处了鸿达碎石场、仁大农业超深越界和非法开采矿产资源的行为。

二、存在的问题

一是耕地保护形势严峻，后备资源严重不足，耕地“非农化”“非粮化”问题尚未从根本上解决，违法用地整改存量多、整改有难度；二是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距离上级要求仍有差距；三是专业人才比较缺乏；四是政策执行“最后一公里”没有完全打通，执行效力有待提升；五是经费保障不到位，历史欠账较多，工作开展不顺畅。